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收购
涉及的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
相关无形资产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天和[2020]评字第80001号
(共1册 第1册)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TIANHE ASSETS APPRAISAL CO.,LTD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



目 录

声 明	2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4
资产评估报告	6
一、 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6	
二、 评估目的	10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0
四、 价值类型	16
五、 评估基准日	16
六、 评估依据	16
七、 评估方法	18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1
九、 评估假设	23
十、 评估结论	24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25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7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27
十四、 签名盖章	28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29



声 明

1、本资产评估报告是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的。

2、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3、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4、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由委托人、产权持有人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和相关当事人管理层和其他人员提供的与本次资产评估相关的所有资料，是编制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基础，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负债存在的可能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在委托时未作特殊说明或在评估现场勘查中未予明示且资产评估师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知的情况下，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相关责任。

5、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负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6、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



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资产评估师不具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法律权属确认或发表意见的能力，故不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真实性做任何形式的保证。

7、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收购 涉及的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 相关无形资产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中天和[2020]评字第80001号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收购事宜涉及的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相关无形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一、评估目的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的相关无形资产，为此需对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相关无形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

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相关无形资产价值。

三、评估范围

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所拥有的专利权和软件著作权。其中专利权共计30项（包括发明专利13项，实用新型专利13项、外观专利3项、国际合作条约专利1项），主要包括“一种轮胎压力监测系统”、“用于轮胎压力监测系统的天线安装结构”、“胎压监控系统车辆智能调试方法、服务器及调试仪”、“轮胎监测系统及其RF通讯效率测试方法”、“一种用于车辆的电动助力制动装置”、“摩托车胎压监测系统主机”等；软件著作权共计6项，主要包括爆胎监测与制动系统软件[简称：BMBS]V1.0、爆胎监测与安全控制系统软件[简称：BMBS]V1.0、BMBS车辆智能调试仪控制软件[简称：BMBS车辆智能调试仪]V1.3等。

具体以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提供的《无形资产申报明细表》为准。

四、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

2019年12月31日。



六、评估基本方法

本次资产评估的基本方法为收益法。

七、评估结论及其使用有效期

经收益法评估，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的相关无形资产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1,846.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肆拾陆万圆整）。

本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起至2020年12月30日止。超过一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示的评估结论无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八、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特别事项

(1) 本次评估我们采用了对比公司的有关财务报告和股票交易数据。我们的估算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上述财务报告和交易数据，我们假定上述财务报告和有关交易数据均真实可靠。我们的估算依赖该等财务数据的事实，并不代表我们表达任何对该财务资料的正确性和完整性的任何保证，也不表达我们保证该资料没有其他前提要求与我们使用该数据有冲突。

(2) 本次评估根据需要核查验证资料的类别、来源、获取方式、对评估结论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对本次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有关文件、证明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已选择了认为适当的形式进行了核查和验证，但并不对这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做出保证。

(3) 本评估结论与委估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存在增减变动，评估报告中没有考虑由此引起产权持有人有关纳税义务的变化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资产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完整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收购 涉及的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 相关无形资产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天和[2019]评字第 80001 号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和评估公司”)接受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收购事宜涉及的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简称:深圳云图电装公司)相关无形资产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 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权持有人为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涉及本次经济行为的其他有关方及国家有关部门等可依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明确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 委托人概况

名称: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007437239475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江苏省靖江市江平路 51 号

法定代表人:陈竞宏

注册资本:3136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2 年 11 月 25 日

营业期限:2002 年 11 月 25 日至*****

经营范围:汽车及汽车系统技术研发、成果转让;生产、加工汽车零部件总成件;设计、制造汽车夹具、检具、汽车车身外覆盖件冲压模具;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业务(不含进口商品的分销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产权持有人概况

1、基本情况

名称: 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6676414B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联创科技园二期 23 号厂房 2 楼

法定代表人: 邓小兰

注册资本: 9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8 年 07 月 03 日

营业期限: 2008 年 07 月 03 日至无限期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和销售, 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电子产品(汽车胎压监测系统、汽车爆胎监测与安全控制系统)的生产。

2. 企业核心技术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目前生产销售的产品包括胎压监测系统(TPMS)、电动尾门、电动助力转向器(EPS)。其中, TPMS 于 2010 年完成研发并开始向吉利汽车供货, 目前已应用于吉利、众泰、北汽银翔、北汽新能源、华泰、力帆等车厂的多款车型, 是公司目前的核心产品, 占公司销售收入的 90%以上。公司电动尾门产品于 2018 年完成研发, 目前在配合众泰、东风汽车、北汽、上汽等多家厂商进行新款车型测试, 预计 2018 年可实现批量供货, 是公司未来的重点产品。EPS 是公司于 2011 年完成研发的产品, 技术成熟, 多年一直向比亚迪、世纪中远、东莞瑞达小批量供货用于商用车, 是公司的储备产品。另外, 公司还具备 TPMS 在线手持检测设备的生产能力, 可根据车厂客户需求配套销售。

(1) 胎压监测系统 TPMS 产品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生产销售的 TPMS 产品分为前装及后装系列, 主要包括前装系列独立 ECU TPMS、前装系列 BCM/PEPS 集成 TPMS、后装 CTT 系列传感器、T 系列乘用车成套 TPMS 系统、TD 系列(DVD/DVR)成套 TPMS 系统、TS 系列(太阳能)成套

TPMS 系统，具体产品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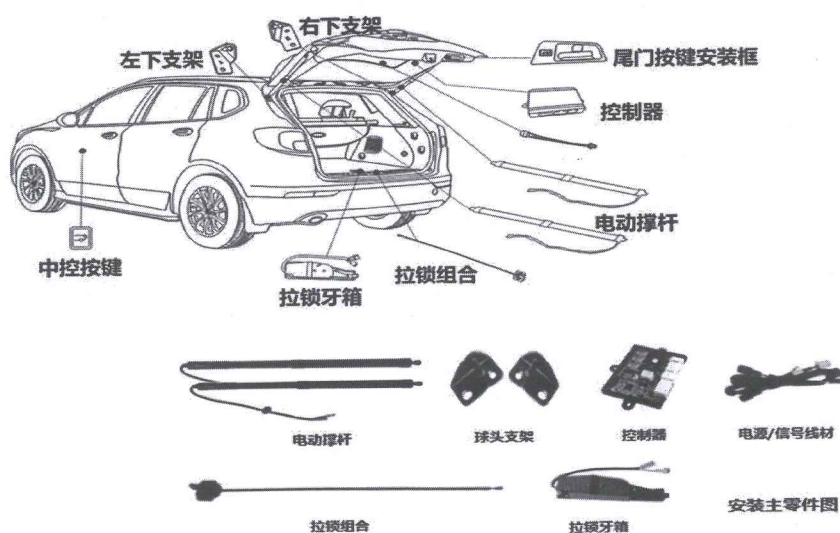
类别	系列	图片	产品介绍
前装系列	前装系列独立 ECU TPM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采用英飞凌最新 SP40 芯片，减小体积和功耗； 采用日本进口 Maxell 高性能电池，延长使用寿命； 使用内置片状天线，性能更稳定； 硅胶整体密封，保证产品防尘防水性能； 根据气压变化、加速度检测调整运行状态，节省电量； 英飞凌微处理器、英飞凌 RF 芯片； 强抗干扰性能、RF 接收效果更佳。
	前装系列 BCM/PEPS 集成 TPM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采用英飞凌最新 SP40 芯片，减少体积和功耗； 采用日本进口 Maxell 高性能电池，延长使用寿命； 使用内置片状天线，性能更稳定； 硅胶整体密封，保证产品防尘防水性能； 根据气压变化、加速度检测调整运行状态，节省电量； 产品轻量化； 降低成本； 强抗干扰性能、RF 接收效果佳。
后装系列	CTT 系列传感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采用英飞凌最新 SP40 芯片，减少体积和功耗； 采用日本进口 Maxell 高性能电池，延长使用寿命； 使用内置片状天线，性能更稳定； 硅胶整体密封，保证产品防尘防水性能； 根据气压变化、加速度检测调整运行状态，节省电量。
	T 系列乘用车成套 TPMS 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英寸显示屏，支持 4 轮同显； 点烟器供电，便于安装； 压力单位、温度单位可调； 报警阈值可调； 支持轮位调换功能； 蜂鸣器、界面闪烁双重警报； 多种外观可选。
	TD 系列 (DVD/DVR) 成套 TPMS 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标准 UART 接口，可兼容 DVD 导航、行车记录仪、后视镜等产品； 5~12V 宽电压支持； 多种接口类型、可接受定制； APP 功能、UI 界面可自行设计，定制性强。

	TS 系列（太阳能）成套 TPMS 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锂电池供电，太阳能充电，免电线安装； • 停车自动关机，震动开机，省电； • 内置电池，阴雨天最长续航 20 天； • 报警阈值可调； • 压力单位、温度单位可调； • 支持轮位调换功能； • 蜂鸣器、界面闪烁双报警。
--	----------------------	---	---

(2) 汽车电动尾门产品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电动尾门产品根据不同车型需求订制开发，采用的 MC、驱动 IC、电源 IC 等半导体器件均通过 AIL 认证，其他元器件全部采用车规级。尾门电动撑杆由云图自主开发生产，可生产金属材质。电动尾门的功能软件是基于公司独有的操作系统而实现，其他系统是基于数学层面事件进行单元划分，而云图操作系统划分是基于物理单元。系统依靠数学单元划分事件单元，易频繁出现不可预知的故障，而基于物理单元则不会打断完整的物理事件，避免预定外事件发生。

产品结构图



(3) 汽车电动助力转向器 (EPS)

EPS 电动助力转向系统是在机械转向系统的基础上，根据作用在转向盘上力的大小，并结合车辆行驶速度的高低，由 MCU 自动控制电动助力系统输出合适的辅助力，协助驾驶人员进行转向操着，保证驾驶人员在不同的车况下都能获得满意的转向力，保证了驾驶的安全性和舒适性。EPS 系统是对传统机械转向系统和液压转向系统 (HPS) 的升级替换。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的 EPS 自 2010 年开始研发，历经 3 年完成产品设计，4 年测试和市场验证，经历 6 次迭代升级，产品技术成熟。EPS 硬件设计、控制软件开发均



由云图自主完成，EPS 控制器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

(三)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涉及本次经济行为的其他有关方及国家有关部门等可依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明确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四) 委托人和产权持有人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为资产收购方，产权持有人为资产转让方。

二、 评估目的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的相关无形资产，为此需对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相关无形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

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相关无形资产价值。

(二) 评估范围

1、具体范围

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所拥有的专利权和软件著作权。

专利权共计30项（包括发明专利13项，实用新型专利13项、外观专利3项、国际合作条约专利1项）。主要包括“一种轮胎压力监测系统”、“用于轮胎压力监测系统的天线安装结构”、“胎压监控系统车辆智能调试方法、服务器及调试仪”、“轮胎监测系统及其RF通讯效率测试方法”、“一种用于车辆的电动助力制动装置”、“摩托车胎压监测系统主机”等；

软件著作权共计6项，主要包括爆胎监测与制动系统软件[简称：BMBS]V1.0、爆胎监测与安全控制系统软件[简称：BMBS]V1.0、BMBS车辆智能调试仪控制软件[简称：BMBS车辆智能调试仪]V1.3等。具体以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提供的《无形资产申报明细表》为准。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1：专利权证载信息一览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国际申请号	专利权人	专利状态		案件状态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1	一种轮胎压力监测系统	ZL 201320526289.1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3/8/27	2014/3/5	专利权维持	实用新型
2	用于轮胎压力监测系统的天线安装结构	ZL 201320525716.4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3/8/27	2014/3/5	专利权维持	实用新型
3	轮胎压力监测系统	ZL 201320525717.9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3/8/27	2014/3/5	专利权维持	实用新型
4	TPMS 轮毂	ZL 201320618632.5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3/9/30	2014/4/30	专利权维持	实用新型
5	可旋转气门嘴结构	ZL 201320749788.7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3/11/22	2014/5/7	专利权维持	实用新型
6	轮胎状态监测装置及轮胎	ZL 201420582198.4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4/10/9	2015/5/6	专利权维持	实用新型
7	指示灯式轮胎状态监测装置及轮胎	ZL 201420582199.9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4/10/9	2015/2/18	专利权维持	实用新型
8	轮胎气压监测系统的诊断及汽车	ZL 201520295893.7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5/5/8	2015/11/4	专利权维持	实用新型
9	外接导线固定结构及电子产品	ZL 201520780395.1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5/10/9	2015/12/9	专利权维持	实用新型
10	TPMS 匹配终端和匹配系统	ZL 201620157569.3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6/3/1	2016/7/27	专利权维持	实用新型
11	轮胎压力检测系统及胎压检测装置	ZL 201620292985.4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6/4/7	2016/9/7	专利权维持	实用新型
12	胎压接收器灵敏度检测装置	ZL 201720716457.1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7/6/20	2018/1/9	专利权维持	实用新型
13	机头组件及电动推杆	ZL 201820150714.4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8/1/29	/	专利权维持	实用新型
14	胎压监控系统车辆智能调试方法、服务器及调试仪	ZL 201010284963.0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0/9/17	2014/10/22	专利权维持	发明专利
15	TPMS 轮胎配对装置及其配对方法	ZL 201310431711.X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3/9/18	2015/9/30	专利权维持	发明专利
16	胎压监测系统及其 RF 通讯效率测试方法	ZL 201210261396.6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2/7/26	2016/4/6	专利权维持	发明专利
17	TPMS 轮胎配对系统及其配对方法	ZL 201310431708.8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3/9/18	2016/4/6	专利权维持	发明专利
18	TPMS 轮胎位置自动定位方法及系统	ZL 201310465982.7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3/9/30	2016/12/7	专利权维持	发明专利
19	一种用于车辆的电动助力制动装置	ZL 201510049049.0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5/1/30		专利权维持	发明专利



20	轮胎压力监测系统中信号配对的方法及系统	ZL 201510444523.X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5/7/27	2017/3/1	专利权维持	发明专利
21	控制终端与被控终端的关联方法和装置	ZL 201510445419.2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5/7/27		专利权维持	发明专利
22	轮胎监测方法及轮胎监测系统	ZL 2017107746.X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7/6/20	2019/10/29	待公告	发明专利
23	机头组件及电动推杆	ZL 201810086359.3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8/1/29	/	等待实审提案	发明专利
24	转向力度的调节方法、装置及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ZL 201810160893.4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8/2/27	/	中通回案实审	发明专利
25	方向盘的转向助力调节方法、装置和计算机可读存储介质	ZL 201810164530.8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8/2/27	/	等待实审提案	发明专利
26	转向助力的控制方法、装置及系统	ZL 201810314980.0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8/4/11	/	一通出案待答复	发明专利
27	一种用于车辆的电动助力制动装置	PCT/CN2016/071580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6/1/21	/	/	PCT
28	胎压监测系统主机（透明式TPMS）	ZL 201630112700.X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6/4/7	2016/9/7	专利权维持	外观专利
29	摩托车胎压监测系统主机	ZL 201630466445.9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6/9/9	2016/11/30	专利权维持	外观专利
30	太阳能胎压检测控制器	ZL 201630642790.3	深圳云图电装公司	2016/12/23	2017/6/16	专利权维持	外观专利

表 2：软件著作权证载信息一览表

序号	证书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1	软著登字第0172522号	爆胎监测与制动系统软件[简称：BMBS]V1.0	深圳市加力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桂林安金测控技术有限公司（原始取得）	2007/4/15	2007/5/8	受让
2	软著登字第0169850号	爆胎监测与安全控制系统软件[简称：BMBS]V1.0	深圳市加力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8/9/30	2008/9/30	原始取得
3	软著登字第0270862号	BMBS 车辆智能调试仪控制软件[简称：BMBS 车辆智能调试仪]V1.3	深圳市加力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0/5/1	2010/8/1	原始取得
4	软著登字第0370832号	汽车轮胎气压监测系统软件[简称：TH6110]V0.3	深圳市加力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0/12/1	2010/12/1	原始取得
5	软著登字第0370995号	汽车轮胎气压传感器系统[简称：传感器系统]V0.4	深圳市加力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0/12/1	2010/12/1	原始取得
6	软著登字第0371462号	汽车轮胎气压智能监测系统[简称：BMBS/TPMS TESTER]V1.0	深圳市加力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0/12/10	2010/12/10	原始取得

备注：截止评估基准日，深圳市加力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



2、权利属性

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专利权和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依据产权持有人提供的专利证书和软件著作权证书记载权利人为深圳云图电装公司，权利属性为所有权，专利年费正常缴纳，未设立抵押/担保。

3、来源情况

除爆胎监测与制动系统软件[简称：BMBS]V1.0 软件著作权向桂林安全测控技术有限公司受让取得之外，其他专利权和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均为产权持有人自主研发、申请获得，且均已实施在企业主营业务产品系列中，均为生产经营所需，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4、主要专利权介绍

专利权一：一种用于车辆的电动助力制动装置

1) 基本情况

专利权人：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

专利名称：一种用于车辆的电动助力制动装置

专利类别：发明专利

专利有效期：20 年

专利申请号：201510049049.0

专利的法律状态：授权

专利申请日：2015 年 1 月 30 日

专利授权日：2018 年 08 月 21 日

发明专利摘要：本发明公开了一种用于车辆的电动助力制动装置，包括：用于输入制动力的踏板、用于检测踏板上力矩大小的力矩传感器、用于接收力矩信号并输出控制信号的控制器、用于接收控制信号并输出动能的电动组件、用于接收动能并输出油压制动的制动泵。踏板一端铰接连接于车辆内，力矩传感器设于电动组件的输入端，力矩传感器和电动组件分别与控制器电连接，电动组件输出端与制动泵的连杆传动连接。本发明通过力矩传感器、控制器及电动组件代替传统燃油车的真空助力系统，将能直接转化成机械能，降低了发动机负荷，从而降低了油耗。对电动车辆来讲，无需安装真空泵，没有真空泵漏油的顾虑，节能环保。

专利权二：轮胎压力监测系统中信号配对的方法及系统

1) 基本情况



专利权人：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

专利名称：轮胎压力监测系统中信号配对的方法及系统

专利类别：发明专利

专利有效期：20年

专利申请号：ZL 201510444523.X

专利的法律状态：授权

专利申请日：2015年7月27日

专利授权日：2017年3月1日

发明专利摘要：本发明公开了一种轮胎压力监测系统中信号配对的方法及系统，轮胎压力监测系统中信号配对的方法包括以下步骤：中央监控器获取控制设备的身份识别码并存储；传感器在接收到控制设备发送的触发信号时，获取触发信号包含的控制设备的身份识别码，并根据触发信号向中央监控器发送配对信号；中央监控器在接收到所述配对信号后，根据配对信号及所存储的身份识别码进行与传感器之间的配对。本发明不需要操作人员多次往返中央监控器与传感器之间，操作较方便，能够快速配对中央监控器与传感器；且能够准确判断配对信号是否由装配到该车的传感器发出，不会出现配对错误的情况。

专利权三：控制终端与被控终端的关联方法和装置

1) 基本情况

专利权人：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

专利名称：控制终端与被控终端的关联方法和装置

专利类别：发明专利

专利有效期：20年

专利申请号：ZL 201510445419.2

专利的法律状态：授权

专利申请日：2015年7月27日

专利授权日：2018年10月23日

发明专利摘要：本发明公开了一种被控终端与控制终端的关联方法，所述被控终端与控制终端的关联方法包括以下步骤：在接收到控制终端发送的关联请求时，被控终端输出第一安全认证信息；在预设时间间隔内接收到所述被控终端反馈的第二安全认证信息时，所述被控终端判断所述第二安全认证信息是否与所述第一安全认证信息



匹配；在所述第二安全认证信息与所述第一安全认证信息匹配时，所述被控终端建立并保存与所述控制终端的关联关系。本发明基于用户输入的认证信息即可自动实现对控制终端与被控终端之间的配对过程非常便捷。

专利权四：胎压监测系统及其 RF 通讯效率测试方法

1) 基本情况

专利权人：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

专利名称：胎压监测系统及其 RF 通讯效率测试方法

专利类别：发明专利

专利有效期：20 年

专利申请号：ZL 20171070746. X

专利的法律状态：授权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6 月 20 日

专利授权日：2019 年 10 月 29 日

发明专利摘要：本发明涉及一种胎压监测系统及其 RF 通讯效率测试方法，其中方法包括：分机以预定发送时间间隔向主机发送 RF 信号；RF 信号所包括的数据帧的帧号依次连续；主机接收所述分机发送的 RF 信号，并根据接收的 RF 信号中数据帧的帧号是否连续及 RF 信号接收时间间隔来识别数据帧的丢失状况。本发明利用分机发送的 RF 信号的帧号的连续性以及主机接收 RF 信号的时间间隔来识别是否有数据帧丢失，并能分析出丢失数据的数量及丢失数据的分布情况，极大的提高了胎压监测系统的 RF 通讯效率测试结果的精度。

专利权五：TPMS 轮胎位置自动定位方法及系统

1) 基本情况

专利权人：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

专利名称：TPMS 轮胎位置自动定位方法及系统

专利类别：发明专利

专利有效期：20 年

专利申请号：ZL 201630112700. X

专利的法律状态：授权

专利申请日：2016 年 4 月 7 日

专利授权日：2016 年 9 月 7 日



发明专利摘要：TPMS 轮胎位置自动定位方法包括轮胎状态信息接收步骤：接收来自传感器组件的轮胎状态信息；车辆行驶方向判断步骤：检测车辆是否前进行驶，若是，执行左右轮胎识别步骤；若否，执行轮胎状态信息接收步骤；左右轮胎识别步骤：将包含正加速度值的轮胎状态信息设定为左前轮胎和左后轮胎的检测信息，及将包含负加速度值的轮胎状态信息设为右前轮胎和右后轮胎的检测信息；及前后轮胎识别步骤：比较左前和左后轮胎的轮胎状态信息的温度值，以分别得到左前和左后轮胎的检测信息；及比较右前和右后轮胎的轮胎状态信息的温度值，以分别得到右前和右后轮胎的检测信息。上述发明准确可靠地自动定位轮胎位置。本发明还涉及 TPMS 轮胎位置自动定位系统。

四、 价值类型

评估价值类型包括市场价值和公允价值以外的价值类型。公允价值以外的价值类型一般包括投资价值、在用价值、清算价值、残余价值等。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和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以及与评估假设的相关性，选择公允价值作为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

公允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 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是根据经济行为文件，本着有利于保证评估结论有效地服务于评估目的，评估基准日对评估结论没有重大影响，能较为准确地反映相关资产的最新状况，并尽可能地与相关经济行为的实现日接近且为会计期末等原则由委托人确定。

六、 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依据等，具体如下：

（一） 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3年6月29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修订)；

4.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76号,2014年)；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7年3月16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2010年1月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的决定,第二次修订)；

7.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10年2月26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33号,2013年)；

9.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632号,2013年)；

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国家版权局令第1号,2002年)；

11.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通知文件等。

(二) 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政部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8. 《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4号)；

8.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9.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0.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1.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12. 《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号)。

(三) 权属依据



1. 专利证书和软件著作权证书；
2. 其他权属证明文件。

(四) 取价依据

1. 产权持有人提供的《无形资产申报表》；
2. 产权持有人提供的会计报表等财务资料及生产经营资料；
3. 评估基准日国债收益率；
4. 评估基准日银行存贷款基准利率及外汇汇率；
5. 使用万得 Wind 采集的同类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及风险指标等数据；
6. 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有关国债和金融利率；
7. 委托人及产权持有人提供的其他资料；
8. 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及价格信息资料以及我公司收集的相关参数资料、询价资料等。

(五) 其他参考依据

1. 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技术标准及价格信息资料；
2. 其他参考资料等。

七、 评估方法

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有三种，即成本法、市场比较法和收益现值法。一般认为无形资产的价值特别是高科技成果的价值用重置成本很难反映其价值。因为该类资产的价值通常主要表现在高科技人才的创造性智力劳动，该等劳动的成果很难以劳动力成本来衡量。基于以上因素，本次评估没有采用成本法。

市场比较法在资产评估中，不管是对有形资产还是无形资产的评估都是可以采用的，采用市场比较法的前提条件是要有相同或相似的交易案例，且交易行为应该是公平交易。结合本次评估技术的自身特点及市场交易情况，据我们的市场调查及有关业内人士的介绍，目前国内没有类似无形资产的转让案例，本次评估由于无法找到可对比的历史交易案例及交易价格数据，故市场法也不适用本次评估。

专利权及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不具独立实体，却受特定主体控制，对生产经营持续发挥作用，并为之带来经济利益。对于企业自主研发的专利技术和企业自主申请取得的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考虑与产权持有人主营业务收入相关，而且其未来一定期限的主营业务收入可以合理预测，根据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本次评估



采用收益法—无形资产提成率法进行评估。

$$P = \sum_{i=1}^n \frac{R_i}{(1+r)^i} \times K$$

式中：P—待估无形资产的评估值

R_i —预测第 i 年对应技术产品的收入

K—无形资产提成率；

n—待估无形资产的未来收益期限；

r—折现率。

经调查和访谈相关专业技术人员，我们了解到，委托评估的专利技术及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均已实施在企业主营业务产品系列中，均为生产经营所需，处于正常使用状态。由于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专利技术及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对应专利产品的收入、成本具有不可分割性，从整体获利能力角度考虑，将上述各项专利技术及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合并估值，进行专利技术及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组合的评估。

1、方法介绍

无形资产提成方法认为在无形资产对应产品的生产、销售过程中无形资产对产品创造的利润或者说现金流是有贡献的，采用适当方法估算确定无形资产对产品所创造的现金流贡献率，并进而确定无形资产对产品现金流的贡献，再选取恰当的折现率，将产品中每年无形资产对现金流的贡献折为现值，以此作为无形资产的评估价值。运用该方法具体分为如下四个步骤：

(1) 确定无形资产的经济寿命期，预测在经济寿命期内无形资产对应产品的销售收入；

(2) 分析确定无形资产对现金流的分成率（贡献率），确定无形资产对产品的现金流贡献；

(3) 考虑形成该现金流的风险因素和资金时间价值等因素，采用适当的折现率将现金流折成现值；

(4) 将经济寿命期内现金流现值相加，确定无形资产的评估价值。

2、折现率的估算

本次评估采用 WACC 模型计算企业的税前折现率，由于计算的税前 WACCBT 可以理解为投资企业全部资产的期望回报率，而企业的全部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故可以通过企业的税前 WACC 推算出技术类无形资产的投资回报率（折现

率)。

$$WACCBT = W_c \times R_c + W_f \times R_f + W_i \times R_i$$

其中： W_c 为流动资产（资金）占全部资产比例

W_f 为固定资产（资金）占全部资产比例

W_i 为无形资产（资金）占全部资产比例

R_c 为投资流动资产（资金）期望回报率

R_f 为投资固定资产（资金）期望回报率

R_i 为投资无形资产（资金）期望回报率

1)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的确定

企业的 WACCBT 利用以下公式计算：

$$WACCBT = WACC / (1 - T)$$

$$WACC = K_e \times \frac{E}{D + E} + K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D + E}$$

式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负息负债资本成本； T ：所得税率； D/E ：根据市场价值估计的企业的目标债务与股权比率。

2) 权益资本成本 K_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 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beta \times E_{RP} + R_s$$

式中： K_e 为股权回报率； R_f 为无风险回报率； β 为风险系数；

E_{RP} 为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 R_s 为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3、专利技术及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占企业全部无形资产占比的确定

本次评估运用层次分析法确定专利技术在无形资产中的占比。

层次分析法，简称 AHP 法 (Analytical Hierarchy Process) 是美国学者 T. L. Saaty 提出的一种运筹学方法。这是一种综合定性和定量的分析方法，可以将人的主观判断标准，用来处理一些多因素、多目标、多层次复杂问题。

采用 AHP 法进行组合无形资产价值的分割，关键问题是找到影响无形资产的各种因素及其对无形资产价值的贡献份额，即比重。其基本原理是：

首先，确定各种因素对组合无形资产价值的贡献权重作为 AHP 法的总目标；

其次，将影响组合无形资产价值的具体要素作为方案层的组成要素；

再次，将产生组合无形资产的直接原因作为准则层的组成元素。



最后，在分清了 AHP 法的三个层次后，就可以在相邻层次的各要素间建立联系，完成 AHP 法递阶层次结构模型的构造。

运用 AHP 法解决问题，大体可以分为四个步骤：

第一步：建立问题的递阶层次结构模型；

第二步：构造两两比较判断矩阵；

第三步：由判断矩阵计算被比较元素相对权重（层次单排序）；

第四步：计算各层元素的组合权重（层次总排序）。

4、预测期的确定

无形资产的寿命分自然寿命、法定寿命和经济寿命。自然寿命是指该科技成果被新技术替代的时间，法定寿命是法律保护期限或者合同规定的期限，经济寿命是指技术能够带来超额经济收益的期限。收益期限受技术剩余经济寿命制约，是由技术的性质所决定的。

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发明专利保护期为 20 年，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保护期为 10 年，从申请日开始计算；被评估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的申请日最早为 2012 年 7 月 26 日，最晚为 2018 年 4 月 11 日；授权日最早为 2014 年 3 月 5 日，最晚为 2018 年 1 月 9 日；本次评估的软件著作权、专利技术均为应用在计算机应用—轮胎压力检测的核心技术，虽然目前委评的专利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有一定的先进性，但是考虑到计算机应用—轮胎压力检测近年来发展迅速且竞争激烈，技术更新换代较快，市场需求不断变化，未来可能会有替代技术和产品逐步出现。经与企业有关部门负责人访谈后，考虑到公司在研发方面不断推陈出新，改进技术，确定被评估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组合的剩余经济寿命为 6 年左右，本次评估采用期中折现，即假定企业现金流均匀流入，故确定收益期限为 5.5 年，即自评估基准日开始至 2025 年末。

本次评估在确定被评估技术类无形资产的收益期限时，是按照被评估专利技术、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作为一个无形资产组合进行综合分析确定的。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本次评估工作包括评估前期工作、现场调查和评定估算工作、汇总分析撰写报告工作等，主要评估工作过程如下：

（一）接受委托阶段

1. 初步了解此次经济行为及委估资产的有关情况，明确评估业务相关当事人、资



产评估报告的使用范围、评估目的、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和范围以及价值类型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2. 经综合分析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评价业务风险，确定接受委托，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3. 根据资产评估规范要求，布置资产评估申报表和资料清单。

4. 了解可能会影响评估业务和评估结论的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按照本次委托评估资产的特点以及时间上的总体要求，拟定评估工作计划和方案，组织评估工作团队。

(二) 现场调查及收集整理评估资料阶段

1. 指导产权持有人相关人员进行填表与准备相关资料

(1) 根据企业专利资产的构成特点，向企业有关资产管理部门及使用部门提供《无形资产申报明细表》等，并指导企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填报。

(2) 进入现场后根据提供的评估明细表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评估明细表的核对使之相符，对企业提供的评估明细表进行检查，核对表中无形资产专利号、证书号、名称、类别、授权日、取得方式、开发完成日期等项目，对表中的错填、漏填等不符合要求的部分，提请企业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

2. 现场调查阶段

(1) 对被评估专利资产逐项进行现场调查，根据评估明细表，核对各无形资产的专利号、证书号、名称、类别、授权日、取得方式、开发完成日期等，并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将资产申报表中的缺项、漏项进行填补，做到账实相符，不重不漏。

(2) 根据申报的专利资产项目，审核其购置及取得手续、合同内容以及收集相关资料；并向财务人员了解款项支付情况，分析账面值的构成及其合理性。

(3) 在现场实地调查时，通过观察和访谈等方式对专利资产的实施情况、权利属性、对应产品的经营状况、许可授权以及抵押担保、涉讼等经济纠纷方面情况进行调查了解，并作了详细的调查记录。

(4) 对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所获得的涉及产权归属等有关文件、证明和资料进行核查和验证，按照核查验证资料的类别、来源、获取方式、对评估结果的影响程度等因素，选择适当的形式或实质核查验证程序及方法进行核查验证。在核查验证过程中采用了包括观察、询问、书面审查、检查记录或文件、实地调查、查询和函证、分析、计算、复核等核查验证的方式。

3. 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收集评估资料。收集的评估资料包括从委托人、产权持有人等相关当事人获取的内部资料；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以及市场等其他渠道获取的外部资料。同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和编制资产评估报告的依据。

（三）评定估算阶段

1. 在明确资产评估业务基本事项的基础上，根据资料收集及其他操作条件等情况，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评估方法。

2. 开展市场调研询价工作，收集价格信息等评估有关资料。

3. 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初步评估结果。

（四）评估汇总、提交评估报告阶段

1. 进行评估结果分析，对形成的初步评估结果进行综合分析、比较、判断、调整、修改和完善，形成评估结论，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2. 经内部逐级复核，与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沟通。

3. 最终由资产评估机构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并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要求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4. 按照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对工作底稿进行整理，与资产评估报告和其他材料一起形成资产评估档案。

九、 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及评估结论的成立，依赖于以下评估假设：

（一） 一般假设

1. 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评估。

2. 公开市场假设：假定待评估资产在公开市场中进行交易，从而实现其市场价值。资产的市场价值受市场机制的制约并由市场行情决定，而不是由个别交易决定。这里的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一个有自愿的买者和卖者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者和卖者的地位是平等的，彼此都有获得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强制或不受限制条件下



进行的。

3.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二) 特殊假设

1.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假设企业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企业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3.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企业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4.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5.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 企业生产经营场所的取得及利用方式与评估基准日保持一致而不发生变化；

7.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产权持有人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8. 本次假设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基准日未执行完毕的订单未来能够得到有效执行，预测的销售和盈利目标能够如期实现；

9. 本次评估不考虑抵押、担保等其他或有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字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 评估结论

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行政法规及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及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相关无形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经收益法评估，深圳市云图电装系统有限公司的相关无形资产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1,846.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肆拾陆万圆整）。

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无形资产-专利、软件著作权	/	1,846.00		



合计	/	1,846.00		

本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起至2020年12月30日止。超过一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示的评估结论无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由深圳云图电装公司、公司管理层和其他人员提供的与评估相关的所有资料，是编制本报告的基础，深圳云图电装公司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对深圳云图电装公司存在的可能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在委托时未作特殊说明或在评估现场勘查中未予明示并提供相关资料，而资产评估师根据专业经验一般不能获知的情况下，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相关责任。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资产评估师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1.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报告结论的情况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无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

2. 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资产评估准则规定，资产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确认或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师执业范围。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委托资产评估业务，应当提供评估对象法律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权属等资料，并对所提供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承担责任。

根据《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资产评估师对深圳云图电装公司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资产的权属资料进行了适当的关注。

截止本资产评估报告出具日，尚未发现深圳云图电装公司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3. 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形

截止本资产评估报告出具日，无评估程序受限制情形。

4. 其他主要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截止本资产评估报告出具日，未发现其他主要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5. 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根据产权持有人提供资料，尚未发现产权持有人评估基准日存在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6. 抵押/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根据产权持有人提供的资料，尚未发现产权持有人存在抵押、质押、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

本次评估未考虑委托人及产权持有人委托评估范围以外的可能存在的权益或义务，如或有收益、或有（账外）资产及或有负债。

7. 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评估基准日后，若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对评估结论造成影响时，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须对评估结论进行调整或重新评估。资产评估机构对评估基准日后的资产、负债以及市场情况的变化不承担任何责任，亦没有义务就评估基准日后发生的事项或情况修正资产评估报告。

自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出具日之间，未发现其他影响评估前提和评估结论而需要对评估结论进行调整的重大期后事项。

8. 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未发现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9. 其他事项

(1) 本次评估我们采用了对比公司的有关财务报告和股票交易数据。我们的估算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上述财务报告和交易数据，我们假定上述财务报告和有关交易数据均真实可靠。我们的估算依赖该等财务数据的事实，并不代表我们表达任何对该财务资料的正确性和完整性的任何保证，也不表达我们保证该资料没有其他前提要求与我们使用该数据有冲突。

(2) 本次评估根据需要核查验证资料的类别、来源、获取方式、对评估结论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对本次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有关文件、证明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已选择了认为适当的形式进行了核查和验证，但并不对这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做出保证。

(3) 本评估结论与委估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存在增减变动，评估报告中没有考虑



由此引起产权持有人有关纳税义务的变化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所产生的影响。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是指应按照本报告中列示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用途、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资产评估报告的摘抄、引用或披露各项目载明的内容使用。

2、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3、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4、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5、未征得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6、本资产评估报告对截止报告日涉及本评估项目的相关事项，已经知晓的均进行了披露；对不知晓的事项未能进行披露。请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正确理解相关披露事项。

7、本资产评估报告经资产评估师签字、评估机构盖章后方可正式使用；如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所出资企业备案或核准，须备案或核准后方可正式使用。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2020年1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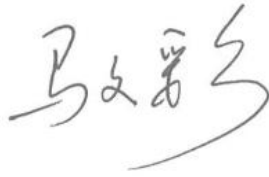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评估结论形成日。

十四、 签名盖章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一、委托人和产权持有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 三、委托人和产权持有人承诺函
- 四、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资格证书及备案公告复印件
- 五、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六、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复印件
- 七、签名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 八、委托人与评估机构签订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复印件